

证券代码：835805

证券简称：华新检测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9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三楼 307 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 年 9 月 5 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郑刚兵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9 月 5 日发出，满足召开董事会应提前 10 天通知的要求；会议通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符合公司章程约定的通知形式。由此，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并提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郑刚兵、王银燕、朱兆刚、王林峰、周超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止。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郑刚兵、王银燕、朱兆刚、周超为连选连任，王林峰为拟新任董事。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工作，在股东大会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一届董事会成员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继续履行董事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职责。

上述经提名的董事候选人均符合任职资格，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营业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变更营业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对应条款。

变更前营业范围：检测技术的技术开发，建筑钢结构工程检测，钢结构桥梁检测，户外广告设施检测，通信工程钢塔桅检测，钢结构施工及运行检测，钢柱混凝土 CT 检测，建筑钢结构工程检测评估，市政桥梁工程、交通工程检测，及以上检测项目的咨询服务（以上需专项审批项目除外）；成年人的非证书职业技能培训；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变更后营业范围：检测技术的技术开发，建筑钢结构工程检测，钢结构桥梁检测，户外广告设施检测，通信工程钢塔桅检测，钢结构施工及运行检测，钢柱混凝土 CT 检测，**管道 CCTV 检测，管道潜望镜检测，管道漏磁检测，金属家具检验，残余应力检测**，建筑钢结构工程检测评估，市政桥梁工程、交通工程检测，及以上检测项目的咨询服务（以上需专项审批项目除外）；成年人的非证书职业技能培训；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合法项目。

变更后的公司营业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 2018 年 10 月 11 日在公司五楼 503 会议室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决议公告同时披露的《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杭州华新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9 月 25 日